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9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2395号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信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桥信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金桥信息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金桥信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桥信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桥信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桥信息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国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涛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3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50元，共计募集资金209,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5,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84,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940,650.8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71,059,349.1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58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8110201014000002478	4,052.52	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	98300158000003107	2,860.45	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中国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445568961638	2,846.58	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8889610804	2,735.31	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卢湾支行	98990154740005961	2,529.10	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上海银行万源路支行	03002593881	2,081.97	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偿还银行贷款
合计		17,105.93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结余的募集资金共计 2,544.31 万元（包括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收入），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4,052.52	4,003.08	-49.44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2,860.45	2,777.04	-83.41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2,846.58	2,864.73	18.15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735.31	1,594.57	-1,140.74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529.10	1,361.56	-1,167.54
6	偿还借款	2,084.16	2,082.82	-1.34

7	补充流动资金		2,544.31	2,544.31
	合计	17,108.12	17,228.11	119.99

(二) 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的总投资金额为 17,108.12 万元，实际投资总金额为 17,228.11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比例为 100.70%；实际投资金额高于承诺投资金额 119.99 万元的原因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收入 122.18 万元以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2.19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及偿还借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基本一致。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8.30%和 53.84%，节约募集资金 1,140.74 万元和 1,167.54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方案设计考虑当初所处环境，较多的采用软硬件设备购置式的建设方案，随着近些年技术的发展，云计算、互联网得以广泛的运用，技术中心建设中更多的利用了云计算、云储存，软件及自主开发的软件系统整合替代了原方案中的硬件设备，大大降低了硬件设备的采购，节约了硬件资金投入；另一方面，优化了研发团队的结构，尤其是对关键性技术研发人员进行集中和优化，对技术研发的专注度和效率得以提高，降低了研发成本，减少了开发资金的投入。

2. 营销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方案设计中硬件和软件投资占总投资的 75%左右，随着近些年互联网应用技术的不断发展，云计算、云储存得以广泛使用，公司营销服务体系的建设更多的采用了互联网+的模式，以平台化、资源节约化、信息共享、风险可控的管理模式为主导，建设过程中对选址、建设方案、利用改造等环节进行结构、方案的优化，以软件及自主开发的软件系统整合替代了原方案中部分硬件设备，大大降低了硬件设备的采购，节约了硬件资金投入，做到了项目达标又节约了成本的良好效果。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 2,544.31 万元（包括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收入），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目的不在于项目本身的盈利性。这些项目建设完成后，虽不能马上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为公司发展增强了后劲并更好地实现经济效益。

1.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优化研发流程，为公司的研发活动搭建一个更为完善的开发、测试、技术咨询服务平台及演示环境。通过新技术、新工具、新平台的应用，提升公司产品的整体性能，扩大公司的技术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不对其进行单独的项目收益核算。

2.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该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销售能力和服务能力，支持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不对其进行单独的项目收益核算。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该项目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企业效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不对其进行单独的项目收益核算。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归还 4,000.00 万元

至募集资金账户。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前次募集资金 172,281,105.56 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221,756.44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于 2018 年全部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中结余的募集资金为 25,443,064.96 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4.87%。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 25,443,064.96 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7,108.1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22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544.3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7,22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14.87%						2015 年：6,735.50；2016 年：3,538.08； 2017 年：3,949.84；2018 年：3,004.6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4,052.52	4,052.52	4,003.08	4,052.52	4,052.52	4,003.08	-49.44	2017 年 12 月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2,860.45	2,860.45	2,777.04	2,860.45	2,860.45	2,777.04	-83.41	2017 年 9 月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2,846.58	2,846.58	2,864.73	2,846.58	2,846.58	2,864.73	18.15	2017 年 10 月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735.31	2,735.31	1,594.57	2,735.31	2,735.31	1,594.57	-1,140.74	2018 年 6 月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529.10	2,529.10	1,361.56	2,529.10	2,529.10	1,361.56	-1,167.54	2018 年 6 月
6	偿还借款	偿还借款	2,084.16	2,084.16	2,082.82	2,084.16	2,084.16	2,082.82	-1.34	2015 年 12 月
7		补充流动资金			2,544.31			2,544.31	2,544.31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注]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不适用	4,640.76	398.94	1,935.95	1,947.76	4,709.36	是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不适用	3,157.64	533.73	1,372.26	2,689.38	4,950.78	是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不适用	2,109.71	827.33	866.05	945.58	2,725.76	是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不适用							
6	偿还借款	不适用							
7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注]：累计实现的效益自募集资金到账后第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开始计算，即 2016 年-2019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效益总和。